

春秋集解



春
秋
集
解

蘇
轍
撰

中
華
書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春秋集解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)

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

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

開本：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二
統一書號：一七〇一八·一五一

潁濱先生春秋集解引

予少而治春秋。時人多師孫明復。謂孔子作春秋。略盡一時之事。不復信史。故盡棄三傳。無所復取。予以爲左丘明。魯史也。孔子本所據。依以作春秋。故事必以丘明爲本。杜預有言。丘明授經於仲尼。身爲國史。躬覽載籍。其文緩。其旨遠。將令學者原始要終。尋其枝葉。究其所窮。優而柔之。使自求之。壓而飮之。使自趨之。若江海之浸。膏澤之潤。渙然冰釋。怡然理順。斯言得之矣。至於孔子之所予奪。則丘明容不盡明。故常參以公穀。啖趙諸人。然昔之儒者。各信其學。自是以多窒而不通。老子有言。學不學。復衆人之所過。以輔萬物之自然。而不敢爲。予竊師此語。故循理而言。言無所係。理之所至。如水之流。東西曲直。勢不可常。要之於通而已。近歲王介甫以宰相解經。行之於世。至春秋。漫不能通。則詆以爲斷爛朝報。使天下士不得復學。嗚呼。孔子之遺言。而凌滅至此。非獨介甫之妄。亦諸儒講解不明之過也。故予始自熙寧。謫居高安。覽諸家之說。而裁之以義。爲集解十二卷。及今十數年矣。每有暇。輒取觀焉。得前說之非。隨亦改之。紹聖之初。遷於南方。至元符元年。凡三易地。最後卜居龍川之白雲橋。杜門無事。凡所改定。亦復非一覽之。洒然而笑。蓋自謂無憾矣。南荒士人。無可與論說者。顧謂子遜。仰之彌高。鑽之彌堅。瞻之在前。忽焉在後。此孔子之不可及。而顏子之所太息也。而況於予哉。安知後世不復有能規予過者。其於昔之諸儒。或庶幾焉耳。汝能傳予說。使後生有聞焉者。千歲之絕學。僅在於是也。二年閏九月八日誌。

潁濱先生春秋集解引

予少而治春秋。時人多師孫明復。謂孔子作春秋。略盡一時之事。不復信史。故盡棄三傳。無所復取。予以爲左丘明魯史也。孔子本所據。依以作春秋。故事必以丘明爲本。杜預有言。丘明授經於仲尼。身爲國史。躬覽載籍。其文緩。其旨遠。將令學者原始要終。尋其枝葉。究其所窮。優而柔之。使自求之。壓而飮之。使自趣之。若江海之浸。膏澤之潤。渙然冰釋。怡然理順。斯言得之矣。至於孔子之所予奪。則丘明容不盡明。故常參以公穀。啖趙諸人。然書之儒者。各信其學。自是而非人。是以多窒而不通。老子有言。學不學。復衆人之所過。以輻萬物之自然。而不敢爲。予竊帥此語。故循理而言。言無所係。理之所至。如水之流。東西曲直。勢不可常。要之於通而已。近歲王介甫以宰相解經行之於世。至春秋。漫不能通。則詆以爲斷爛朝報。使天下士不得復學。嗚呼。孔子之遺言。而淺滅至此。非獨介甫之妄。亦諸儒講解不明之過也。故予始自歸寧。謫居吉安。覽諸家之說。而甚之以義。爲集解十二卷。及今十數年矣。每有暇。輒取觀焉。得前說之非。隨亦改之。紹聖之初。遷於南方。至元符元年。凡三易地。最後卜居龍川之白雲橋。杜門無事。凡所改定。亦復非一。覽之。洒然而笑。蓋自謂無憾矣。南荒土人。無可與論說者。顧謂子遯。仰之彌高。鑽之彌堅。瞻之在前。忽焉在後。此孔子之不可及。而顏子之所太息也。而況於予哉。安知後世不復有能規予過者。其於昔之諸儒。或庶幾焉耳。汝能傳予說。使後生有聞焉者。千歲之絕學。僅在於是也。二年閏九月八日志。

春秋集解卷一

宋蘇轍撰

隱公

元年春王正月。

不書即位而書正月何也。言朝正於廟。於是始成君也。惠公娶于宋。曰孟子。卒。其媵聲子生隱公。又娶于宋。曰仲子。生桓公。而惠公薨。隱公立而奉之。是以未嘗即位也。隱公雖長。庶子也。桓公雖幼。適子也。適子當立而不能自立。庶子不當立而能自立矣。然則桓公之立否在隱公也。隱立而以奉桓。其志可也。而禮則不可。公羊曰。立適以長。不以賢。立子以貴。不以長。隱於是焉而辭立。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也。且如桓立。則恐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。然則自立而以奉桓。禮歟。穀梁曰。春秋貴義而不貴惠。信道而不信邪。兄弟天倫也。爲人子受之父。爲人臣受之君。已廢天倫而忘君父以行小惠。可謂輕千乘之國矣。蹈道則未也。然則廢桓而自立。禮歟。兄弟之不加適庶。古之道也。諸侯再娶之非禮。惠公尸之矣。惠公以夫人娶之。而其子可不以爲適乎。雖然。自立以俟其長。亂之道也。蓋亦立桓而已爲政乎。立桓而已爲政。及其成人而授之。於是可謂禮矣。

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。

邾子克也不書爵。不名而字。附庸之君未王命者也。或曰。古者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。諸侯專之。非禮也。凡書皆以譏之。予以爲不然。春秋之際。王室衰矣。然而周禮猶在天命未改。雖有湯武未能取而伐之也。諸侯之亂。舍此何以治之。要之以盟會。威之以征伐。小國恃焉。大國畏焉。猶可以少安也。孔子曰。桓公九合諸侯。一匡天下。民到于今受其賜。微管仲。吾其被髮左衽矣。故春秋因其禮俗而正其得失。未嘗不予也。故曰。其事則齊桓晉文。其文則史。其義則丘竊取之矣。盟必有日月。而不日失之也。春秋以事繫日。以日繫月。以月繫時。以時繫年。事成於日者。日。成於月者。月。成於時者。時。不然。嘗失之也。故崩薨卒弑葬。郊廟之祭。盟戰敗入滅。獲日食。星變。山崩。地震。火災。凡如此者。皆以日成者也。朝覲蒐狩。城築作毀。凡如此者。皆以時成者也。會遇平如來至。侵欺伐圍。救次遷戍。追襲奔叛。執水旱雨雹冰雪。孽孳蠱螟。凡如此者。或以月成。或以時成者也。惟公卽位不書日。有常日也。外穀大夫不書月與日。卑不以告也。

夏五月。鄭伯克段于鄆。

段。鄭伯之母弟也。其母愛之。封之於京。將作亂。大夫請禁之。鄭伯不許。及聞其將襲鄭。而後伐之。段出奔共。段之不稱弟及公子何也。段將爲君。非復臣也。不稱段之奔。而稱鄭伯之克何也。段之亂。鄭伯成之也。克者何。能勝也。段之欲爲亂久矣。鄭人知之。而鄭伯不禁。非不能也。將養之使至於亂。而加之以大戮。故雖逐之。而國人不敢爭。母不敢愛。此鄭伯之所謂能也。故書曰。鄭伯克段于鄆。以示得其情也。

也。凡諸侯之事，告則書，不然則否。雖及滅國，滅不告敗，勝不告克，不書于策。公羊、穀梁，以爲諸侯之事盡於春秋也，而事爲之說，則過矣。

秋七月，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。

魯之喪，諸侯有來賵者矣，皆以常事不書。書宰咺，尊王命也。天子之宰，曰宰周公。曰宰渠伯糾，咺之名何也？其賵非禮也。天子七月而葬，同軌畢至。諸侯五月，同盟至。大夫三月，同位至。士逾月，外姻至。以賵惠公，則綏以賵仲子，則未薨也。使受命於君，出而不如其素，雖正之可也。季文子聘于晉，求遭喪之禮而行，遭喪而以常禮行之，不可。未喪而以喪禮行之，可乎？周雖命之，咺不得行也。唯命而行之，以爲非使也。故名仲子之不稱夫人何也？非薨非葬，名有所不必書也。穀梁曰：仲子者，惠公之母，孝公之妾也。禮，賵人之母則可，賵人之妾則不可。君子以其可辭而受之，以仲子爲惠公之母，疑於僖公成風故也。婦人既嫁從夫，夫死從子，由其夫之喪而賵之，曰惠公仲子，由其子之喪而襚之，曰僖公成風，禮不可以賵人之妾，而仲子獨無子乎？雖從其夫，禮也。故凡春秋之事，當從史。左氏，史也。公羊、穀梁，皆意之也。蓋孔子之作春秋，事亦略矣，非以爲史也。有待乎史而後足也，以意傳春秋而不信史，失孔子之意矣。九月，及宋人盟于宿。

言及而不言其人，內之微者也。宋人，外之微者也。或曰：皆遠而失之也。宿，小國也。盟而以國地，宿與盟也。

冬十有二月祭伯來。

祭伯天子之卿也。不稱使。非王命也。不言朝。未嘗朝也。天子之卿而外交於諸侯。非禮也。

公子益師卒。

益師魯大夫也。大夫之喪。君不與小斂。則不日。以爲少恩也。或曰。遠而失之也。

二年春公會戎于潛。夏五月莒人入向。無駭帥師入極。

無駭之不氏。未賜族也。或曰。未王命也。古者天子賜姓。諸侯賜族。楚未嘗通於周。而其大夫曰屈完。故氏非王命也。極。小國也。

秋八月庚辰。公及戎盟于唐。九月紀裂繻來逆女。

不稱使。昏禮不稱主人也。裂繻之不氏何也。小國之大夫稱人。其名皆特書也。書裂繻。以其逆女也。凡女在國稱夫人。禮。惟天子不親迎。使上卿逆之。上公臨之。諸侯親迎。有故。則使大夫可也。

冬十月伯姬歸于紀。紀子帛莒子盟于密。

子帛。裂繻也。其盟魯故也。魯人有怨于莒。裂繻既昏於魯。而爲魯盟。莒故比之魯大夫而稱字嘉之也。十有二月乙卯。夫人子氏薨。

桓公之母仲子也。凡公母稱夫人。薨則曰夫人某氏薨。葬畢而祔于廟。則曰葬我小君某氏。不稱夫人。則曰某氏卒。不祔于廟。則不書葬。仲子始娶于宋。故曰夫人子氏薨。特立之廟而不祔。故不書葬。左氏

曰不赴于諸侯。不反哭于寢。不祔于姑。故不曰薨。不稱夫人。故不言葬。考之以事皆不合。失之矣。鄭人伐衛。

三年春王二月己巳。日有食之。

凡春而書月則書王。不然則否。日食則曷爲或日。或不日。或言朔。或不言朔。曰某月某日朔。日有食之者。食正朔也不言日。夜食也不言朔。朔在前也。不言朔與日。朔在後也。

三月庚戌。天王崩。夏四月辛卯。君氏卒。

聲子也。隱公將不終爲君。故不稱夫人。不稱子氏而稱君氏何也。哀公之母曰嬖氏卒。哀未君也。隱既君矣。不稱子氏而稱君氏。著其君也。詩曰。母氏聖善。又曰。伯氏吹壎。仲氏吹篳。禮曰。汰哉叔氏。又曰。哭於賜氏。皆非姓也。猶曰君氏云爾。公羊穀梁曰。此尹氏也。尹氏者。天子之大夫也。天王崩爲魯主。故卒之。王子虎。劉卷。皆天子之大夫也。其卒未嘗不名。使尹氏嘗爲諸侯主矣。則將名之。其曰尹氏而不名。非尹氏也。蓋君氏也。

秋。武氏子來求賻。

武氏子者。天子之大夫也。其稱武氏子何也。未畢喪。孤未爵也。未爵而使之。非正也。不言使。桓未君也。歸死者曰賻。歸生者曰賵。歸之正也。求之。非正也。周雖不求。魯不可以不歸。魯雖不歸。周不可以求之。交讓之也。

八月庚辰，宋公和卒。

禮：天子曰崩，諸侯曰薨，大夫曰卒。春秋薨魯君而卒諸侯，魯史也。其書來赴也，其名與魯通也。凡諸侯同盟，名於載書，朝聘會問，皆以名通。故卒則書名，不然則否。左氏曰：凡諸侯同盟，死則赴以名。禮：君薨，赴於他國曰：寡君不祿，臣子而名其先君，非禮也。

冬十有二月，齊侯鄭伯盟于石門。癸未，葬宋穆公。

魯往會故書。春秋以魯故卒諸侯，及其葬，則雖子男稱公，何也？會者在外，信其臣子之詞也。四年春王二月，莒人伐杞，取牟婁。戊申，衛州吁弑其君完。

衛莊公之世子完，庶子州吁，州吁有寵而好兵，公弗禁。公卒，州吁弑完而自立。凡弑君，稱君，君無道也。稱臣，臣之罪也。稱君則曷爲？或稱人，或稱國，稱國以弑，大臣弑之也。稱人以弑，衆人弑之也。稱臣則曷爲？或氏或不氏，不氏惡之甚也。且州吁將以爲君，非復臣也。

夏，公及宋公遇于清。

禮盛曰會，簡曰遇。

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。秋，翬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。

二年，鄭人伐衛。州吁將報之，以宋公子馮之在鄭也，使告于宋。帥陳蔡而伐之。宋公使來乞師，公不義。州吁而辭焉。公子翬請以師會之，公弗許。固請而行，故不稱公子。公羊穀梁曰：翬之不稱公子，與弑公。

也。大雩之伐鄭。未嘗弑也。且弑君而以不氏爲貶而足乎。不足。不若不貶之愈也。

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。

州吁未能和其民。使石厚求定於石碯。石碯教之朝陳而求覲於王。厚從州吁如陳。石碯告陳人圖之。陳人執之。而請浚於衛。衛人殺之于濮。稱人以殺衆詞也。言衛人皆欲殺之也。州吁旣爲君矣。其曰殺州吁何也。不能君也。

冬十有二月。衛人立晉。

衛人逆公子晉于邢而立之。不言晉歸于衛。而書曰衛人立晉。何也。言歸則晉求入也。言立則人立之也。世子之不言立。固其所也。非世子。未有不立而立者也。雖非其所。然而衛人之所共立。蓋許之也。其不稱公子何也。將以爲君。非復臣也。

五年春。公觀魚于棠。夏四月。葬衛桓公。秋。衛師入郕。九月。考仲子之宮。初獻六羽。

考成也。諸侯不二嫡。仲子不得祭於惠公之廟。以桓故爲之宮。禮也。天子八佾。諸侯六。大夫四。士二。魯以周公祭文王。文王周公之廟用八。諸公因之。非禮也。隱公問於衆仲。於是初獻六羽。不言佾。羽而不干。婦人無所事武也。公羊穀梁曰。初獻六羽。始僭諸公也。天子八佾。公六。諸侯四。然則大夫二。而士無佾矣。可乎。

邾人鄭人伐宋。

宋人取邾田。故邾人請於鄭以伐之。凡班序上下以國之大小。而盟會征伐以主者先。邾小而先鄭。主兵也。

螟。冬十有二月辛巳。公子彊卒。宋人伐鄭。圍長葛。

六年春。鄭人來渝平。

公之爲公子也。與鄭人戰于狐壤。止焉。五年。邾鄭伐宋。宋人使來告命。公聞其入郕也。將救之。問於使者曰。未及國。公怒弗救。故鄭人來渝平。和而不盟。曰平。言渝棄舊怨也。

夏五月辛酉。公會齊侯盟于艾。秋七月冬。宋人取長葛。

七年春王三月。叔姬歸于紀。

伯姬之娣。待年於國。不與嫡皆行也。媵不書。書叔姬。賢之也。吳無君無大夫。賢季子而書吳使札來聘。亦猶是也。若賢不得書。必貴而後書。則是以位而蔑德也。小國無大夫。至於接我則書。是不可以廢事也。位不可以廢事。而獨可以廢賢乎。

滕侯卒。夏。城中丘齊侯使其弟年來聘。

凡稱弟。母弟也。異母則稱公子。各從其親者稱之也。秋。公伐邾。冬。天王使凡伯來聘。戎伐凡伯于楚丘。以歸。

戎嘗朝周。發幣于公卿。凡伯弗賓。故伐之。不言獲而言以歸。尊王官也。穀梁曰。戎者。衛也。戎衛者。爲其

伐天子之使也。稱衛則衛可見。戎衛則衛不見。而何以爲貶乎。

八年春。宋公衛侯遇于垂。三月。鄭伯使宛來歸。虢。庚寅。我入虢。

虢者。天子巡守。鄭人助祭太山之邑也。鄭伯曷爲以其邑與魯。將以易許田也。許田者。魯朝宿於成周之邑也。周衰。天子不巡守。諸侯不朝。虢。近魯。許田近鄭。是以易之。天子在焉。而私易田。其言使宛來歸。虢。鄭之罪也。曷爲不言以許田與鄭。事未定也。宛之不氏。貶之也。或曰。鄭大夫之未賜族者也。

夏六月己亥。蔡侯考父卒。

蔡未通。而名者。蓋通於惠公之世也。

辛亥。宿男卒。

宿嘗通矣。其不名。失之也。

秋七月庚午。宋公齊侯衛侯盟于瓦屋。八月。葬蔡宣公。九月辛卯。公及莒人盟于浮來。螟。冬十有二月。無駭卒。

九年春。天王使南季來聘。三月癸酉。大雨震電。庚辰。大雨雪。挾卒。夏。城郎。秋七月。冬。公會齊侯于防。十年。春。王二月。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。夏。輦帥師會齊人鄭人伐宋。六月壬戌。公敗宋師于菅。辛未。取郕。辛巳。取防。秋。宋人衛人入鄭宋人蔡人衛人伐戴。鄭伯伐取之。冬十月壬午。齊人鄭人入郕。十有一年。春。滕侯薛侯來朝。夏。公會鄭伯于時來。秋七月壬午。公及齊侯鄭伯入許。冬十有一月壬辰。公

堯。

一〇

公子翬將爲公殺桓公以求大宰。公不許。翬懼。反饋公於桓公。與之謀而弑之。不書弑。諱之也。堯而不地。隱之不忍地也。不書葬。不成喪也。公羊。穀梁曰。賊不討。不書葬。讎在內也。讎在外則何以書葬。君子詞也。若隱公之禍。將誰討乎。蓋將討乎桓公。隱亡而討桓。將誰使爲君。隱亡而討桓。是重亂也。故隱亡則桓君矣。討君之難。孰與討齊之難。不討齊。則葬之。不討君。則不葬。非訓也。故凡弑君不書葬。不成喪也。隱十年無正。事不在正月也。公羊曰。隱不有其正。穀梁曰。隱不自正。亦有事在正月而不書者乎。蓋未之有也。未之有也。不書宜矣。

春秋集解卷二

桓公

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。

繼故不書即位。正也。先君不以其道終。子弟不忍即位也。繼故而言即位。是與聞乎弑也。先君不以其道終。已正即位之道而即位。是無恩乎先君也。

三月公會鄭伯于垂。鄭伯以璧假許田。

許田所以易枋也。以枋爲未足。而益之以璧耳。易爲不言易。諱之也。言假有歸之道焉。言易則已矣。凡歸。未有不受者也。假。未有不予者也。鄭伯之使宛來歸枋也。書歸書入。魯鄭皆罪也。其以璧假許田也。書假而不書予。枋之謀。隱公爲之矣。桓因而成之。非專其罪也。

夏四月丁未。公及鄭伯盟于越。秋大水。冬十月。

二年春王正月戊申。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。

此弑其君與殺其大夫。其言及何也。由弑及之也。華督殺孔父而取其妻。公怒督懼。遂弑殤公。君子以督爲有無君之心。而後動於惡。故先書弑其君。公羊曰。孔父。字也。其不名。賢也。諸侯不生名。死猶名之。大夫生名。死而名。正也。孔父之死。何賢而字乎。且方名其君。而字其臣。禮乎。

滕子來朝。

滕嘗稱侯。其稱子王所黜也。

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稷。以成宋亂。

成平也。稷之會。將以平宋亂也。既而受賂立華氏。故書其所以會。春秋之會。未有書其故者也。會而書其故。言非其實也。襄三十年。諸侯之大夫會于澶淵。亦書曰宋災。故言諸侯始以宋災爲會。既而無歸。亦非其實也。

夏四月。取郕大鼎于宋。戊申。納于大廟。

郕鼎。華氏之賂也。華氏之賂爲不可受矣。而又納之大廟。甚之也。

秋七月。杞侯來朝。蔡侯鄭伯會于鄧。九月。入杞。公及戌盟于唐。冬。公至自唐。

凡公行反而告廟則書。不然則否。特相會往來稱地。自參以上。則往稱地。來稱會。會衆詞也。一出而二事。則或致其前。或致其後。致其重者也。隱公之不至何也。將不終爲君。不以告也。

三年春正月。公會齊侯于贏。夏。齊侯衛侯胥命于蒲。

胥命者。約言而不盟也。有以相命。故不可以言會。未嘗歃血。故不可以言盟。

六月。公會杞侯于鄆。秋七月壬辰朔。日有食之。既。公子翬如齊逆女。九月。齊侯送姜氏于譚。公會齊侯于譚。夫人姜氏至自齊。冬。齊使其弟年來聘。有年。